

規畫。本研究尤須強調的是：基於知識與社會的快速變遷，制度必須因時修訂，因此本研究以五年做為規劃的年限，也因為高中職教師與大學校院教師之進修性質與國民教育階段國中小教師進修不完全相同，本研究以國民中小學教師終身進修制度為規劃的範圍，並將研究成果可能運用於未來建議中說明之。

貳、 研究限制

研究方法上由於採取質性研究的焦點團體訪談與分區進行半結構訪談，盡量兼顧訪談對象的內容深度與廣度，但因受訪人數仍有其限制，無法如調查問卷在短期內獲取大量資料。因此本研究透過文件分析的方法，蒐集與分析國內有關教師在職進修研究成果，也包括本研究小組曾進行過的量化調查研究結果，尋求研究方法上的互補性。

本研究小組抱持謹慎態度，將規劃完成的教師終身進修制度，訂為五年適用期。因此本研究建議並非長期不變的制度規劃，需要在此期間不斷修正，期使制度臻於完備。

第四節 名詞釋義

壹、 教師終身進修

意指進入教師此一職業者，於教師生涯中進行與專業有關的進

修活動，包括個人從事與學校安排的進修，自主性或強制性的進修，進修內容含括通識、專門與專業課程，多元性的進修方式等，終其教師生涯所進行的進修均屬之。

貳、進修制度

由於制度的構思與規劃是相當複雜且艱鉅的任務，其包含人、事、物及其互動關係與行為規則的結構，就「系統」的結構、功能，以及系統與其環境關係分析，能建構較精緻的制度（吳明清，民 86，8）。因而本研究將進修制度定義為系統結構的「教師進修的政策、法令與機構層面，探討政策趨向、目前法令規定、教師進修的權利義務關係」，形成制度的結構面，結構面的各成份、系統的階層與歸屬關係。而功能層面分析「進修的途徑、進修課程與教學」，將具備轉化教師專業知能的課程與教學，維持通暢與彈性的進修管道系統等實質內容層面，置於功能層面中探討之。至於系統與環境方面則以「教育改革、教師專業發展、教師職級制度」為分析的焦點，重視教育環境的特性與影響。